

证券代码：688022

证券简称：瀚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6-005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完成 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苏州瀚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川投资”）所持公司被司法拍卖的1,309,431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于2026年2月11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 本次过户完成前，公司控股股东瀚川投资持有公司股份为35,989,6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46%；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47,448,6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98%。本次过户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瀚川投资持有公司股份为34,680,2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72%；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46,139,2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23%。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四条及第二十二条规定，通过司法扣划等非交易过户方式受让上市公司大股东相关股份的，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据此，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公司已将上述减持限制规定告知本次股票拍卖成交的所有竞买人。
- 因本次案件瀚川投资涉及司法冻结的股份数为2,618,862股，其中1,309,431股本次拍卖过户完成；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剩余1,309,431股仍被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瀚川投资累计被司法冻结股份数为

4,250,608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12.2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42%。其中，1,309,431 股被冻结的原因系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与蒋海东之间的诉讼纠纷；剩余 2,941,177 股被冻结的原因系实际控制人蔡昌蔚先生与刘爱琼离婚诉讼纠纷。

- 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昌蔚先生与刘爱琼离婚债务纠纷案件可能导致实际控制人蔡昌蔚先生控股比例进一步下降，公司届时将面临控制权不稳定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本次被司法拍卖股份过户登记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股东瀚川投资持有的公司 1,309,431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 10:00:00 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0:28:46 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司法拍卖，根据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示的《成交确认书》，以上被拍卖股份被上海枫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竞拍成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票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二、本次司法拍卖的过户登记情况

近日，公司控股股东瀚川投资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昌蔚先生收到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5）苏 0591 执 5629 号之二、三】，并转达给上市公司，前述被拍卖的合计 1,309,431 股公司股份已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完成过户登记，在办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过程中以上股份同步完成解除司法冻结。过户登记完成后，瀚川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变为 34,680,21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将从 20.46% 降至 19.7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变为 46,139,23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将从 26.98% 降至 26.23%。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过户变动前		本次过户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瀚川投资	无限售流通股	35,989,649	20.46	34,680,218	19.72
上海枫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0	0	1,309,431	0.74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苏州瀚川德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流通股	9,354,013	5.32	/	/
苏州瀚智远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流通股	2,105,006	1.20	/	/
合计		47,448,668	26.98%	/	/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被司法拍卖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过户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瀚川投资持有公司股份为 34,680,2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72%；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变为 46,139,23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23%。公司将密切关注股东权益变动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四条及第二十二条规定，通过司法扣划等非交易过户方式受让上市公司大股东相关股份的，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据此，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除此之外，本次拍卖完成后，买受人后续减持股票需要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同时买受人还需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司法拍卖过户系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与蒋海东之间纠纷，被拍

卖股票成交价格扣除执行费等必要费用（如有），若后续全部用于抵偿，预计可覆盖执行裁定书金额。

因本次案件瀚川投资涉及司法冻结的股份数为 2,618,862 股，本次拍卖过户了其中 1,309,431 股，剩余 1,309,431 股目前仍被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中。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昌蔚先生与刘爱琼离婚债务纠纷案件已二审判决，控股股东瀚川投资所持有的 2,941,177 股公司股份因本案导致被司法冻结，本案可能导致实际控制人蔡昌蔚先生控股比例进一步下降，公司届时将面临控制权不稳定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3 日